

邵阳县:微网格化模式强化基层社会治理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易丙红 谢郦君

邵阳县始终坚持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整合基层网格,依托村(社区)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党的建设、社会保障、综合治理、应急管理等工作,实现多网合一,提升网格力量,努力将城乡网格打造成发现隐患、化解矛盾纠纷、宣传政策法规、服务人民群众的前沿阵地。

实现“一张网”全覆盖

邵阳县在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全面覆盖中,深化实践载体,实行“微网格”的服务管理模式,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科学定界划分,“微网格”化将全县 273453 户居民,按 15—20 户为一个治理单元,编织、划分“微网格”13616 个,由“微网格长”面对面开展信息收集、宣传劝导、治安巡逻、移风易俗、矛盾调处等工作,形成“人在网中走,事在格中办”的格局,实现了“一张网”全覆盖的工作目标,“微网格”在社会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如九公桥镇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中的社会治安、矛盾纠纷调解、消防安全制作成胸牌,发放给每个网格长,要求做到了知网格概况、知居民家情、知村(社)情民意、知救助对象,能走访调查、能宣传发动、能解决矛盾、能赢得信任的“四知四能”;根据“下去一把抓,上来再分家”的原则,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该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办公室通过日常筛选,将问题以下发交办函的形式,分门别类派发到部门,明确办理时间和经办人,落实了群众“一件事一次办”的要求,解决了干部“走下来”、群众“不用走”的问题,真正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赢得了村民满意。

强化“两个”保障

强化队伍保障。一是配强队伍。各乡镇(场)设置综治中心主任,负责组织综治中心的管理工作,配备若干副主任分管协助中心工作,同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由公安、司法、民政、人社、信访、法院、检察等相关部门通过可视化办公的方式,共同开展工作。村(社区)由党组织书记担任综治中心主任,并明确1名工作人员协助管理综治中心日常工作。通过科学配置网格工作力量,最大限度统筹整合基层服务管理资源。二是配齐网格员。组建各级网格团队,实行定网格、定人员、定职责。按着网格层级的划分,一级网格长由县委政法委分管综治工作的副书记兼任,网格员由县综治中心主任及相关工作人员兼任;二级网格长由各乡镇场班子成员兼任,网格员由综治中心主任、专干等工作人员兼任;三级网格长由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兼任,网格员由村“两委”成员、联系社区的县直机关干部、驻村乡镇干部、大学生村官、人民调解员等人员担任;四级网格员设置,由村(社区)片长、村民小组长、党员等担任;五级网格设置“微网格长”,由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和身体素质的村民小组长、党员、平安志愿者、楼栋长等担任。

强化工作保障。邵阳县将网格化服务管理暨“微网格”建设工作的工作经费和人员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持续加大基础设施、信息化平台建设的投入力度,确保网格化服务管理的建设、运行、维护等工作顺利开展。

建好“三级”中心

全力建设县级综治中心、乡镇(场)级

综治中心、村(社区)级综治中心“三级中心”。一是以现有的政务服务中心、村(社区)服务中心和活动场所、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为基础,统筹原有人员与部门派驻人员、设施,建设各级综治中心,为开展群众接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社会治安形势监测研判、综治信息系统建设、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等工作提供必要场所。二是县乡两级综治中心加挂“网格化服务中心”牌子,采取一门两牌模式运行,村级(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与村级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一体化运行,县直机关单位以会场为主体,配合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纳入综治中心工作系统,各级综治中心需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实现网络互联互通。

确定“五级”网格

村(社区)为基础网格,在农村(社区)网格以居住区域、自然村为主定界,在城区的社区网格以街巷、楼栋定界划分,形成上下纵合的五级网格架构。(五级网格架构:一级网格为县级、二级网格为乡镇(场)、三级网格为村(社区)、四级网格为片区(院落)等,五级网格为“微网格”)网格划分后,村(社区)辖区内的机关、企事业单位一并归入相应网格。

邵阳县不断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联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城乡社区微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完善便捷高效的运行机制,做到需求在网格发现、服务在网格开展、纠纷在网格调处、矛盾在网格化解,集中力量解决好群众利益诉求和各类问题隐患,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迈向现代化,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市人民检察院扎实开展创文工作

邵阳日报讯 (通讯员 黄女真 记者 艾哲) 2月9日,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部署会,总结去年创文工作成效,分析研判创文工作形势,梳理创文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就如何贯彻落实邵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暨全市爱国卫生工作会议主要精神,抓好2023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重点工作进行再动员、再安排、再部署。

会议指出,要将创文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把抓创文工作和抓检察业务

工作结合起来,全院上下一盘棋,自觉服务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坚决完成各项指标任务。各责任部门要尽职尽责完成所承担的任务,密切配合创建办,通力协作,形成强大合力,共同推进工作落实。要将各项创建工作任务明确到具体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报送时限,实行清单式台账管理,确保各项指标任务落实落细。市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纪委要加大督查力度,对工作作风不实的进行通报,对不文明行为进行曝光,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进行问责追责。

老百姓的褒奖是最好礼物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陈厚灿) “罗法官,感谢你帮我把所有的赔偿款执行到位。”近日,隆回县人民法院滩头法庭收到了一份特殊礼物——杨某送来的一面“公正执法 公道人心”的锦旗。

杨某因机动车交通事故受伤,构成9级伤残,判决生效后,除保险公司赔偿到位外,另2名司机赔偿一直未到位。滩头法庭受理了杨某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的相关事宜后,经过不懈努力,年前执行到位1名

司机的赔偿款,另1名司机马某由于常年在外,又未发现可供执行的财产。1月28日,得知马某回家过年的消息,滩头法庭便投入到紧张的执行工作中,经过耐心地明法释理,被执行人主动履行赔偿款8万余元,至此,申请人杨某的赔偿款全部执行到位。

滩头法庭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2023年新春上班第一周,经过全庭干警不懈努力,5件执行案件全部执行到位,到位资金25万余元。

群众满意是“第一目标”

——记“全省法院诉讼服务示范窗口”大祥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宁明 李熠杨

近年来,大祥区人民法院以司法更亲民、诉讼更方便、群众更满意为目标,不断强化化解矛盾纠纷和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逐步构建起集约高效、便民利民的一站式多元解决纠纷和诉讼服务体系。2022年,该院诉讼服务中心被评定为“全省法院诉讼服务示范窗口”。

突出“服务意识”。该院大厅采用“柜台式”办公模式,提供涵盖立案办理、诉讼收费、鉴定评估申请、法律援助、特殊群体服务等业务。持续推进诉讼服务大厅、诉讼服务网、移动微法院等相互融合,实现群众诉讼“一站通办”。出台十大便民措施,对抚养费、赡养费、医疗费等案件开辟绿色通道,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快立快审快结涉农民工讨薪案件314件,一名干警获评“湖南省农民工工作先进个人”。为127名起诉困难的当事人提供查询被告身份等服务,打通群众立案“最后一公里”。

重在“调解纠纷”。该院搭建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专业平台,在辖区城南、雨溪等乡镇街道设立诉源治理工作站,不断深化多元解纷机制,成立法官调解、律师调解、金融调解等专业工作室,促进矛盾高效化解。对婚姻家庭、银行卡、侵权、民间借贷等法律关系简单的案件,积极引导当事人申请诉前调解,分流至调解平台。该院及时做好诉前调解指导、诉调对接、繁简分流等工作,促成“案结事了”。一年来,

共调处矛盾纠纷2394件,司法确认51件。

化解“信访难题”。该院坚持政治思维、法治思维和民本思维,实行领导包案制,配齐配强力量,积极向区委、上级法院等部门协调汇报,化解各类涉诉涉法信访积案23件。畅通群众信访渠道,院领导接待信访群众317人次,下乡入户48人次,用心与当事人“谈心话情、讲法说理”。该院积极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讲,发放宣传单500余张,引导群众从“信访”到“信法”转变。加大司法关怀力度,对8名特别困难的当事人发放救助金10余万元。重点关注涉众矛盾纠纷,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参与调处涉众经济案件60余件。

统筹“防疫办案”。在2022年全市2次疫情中,该院诉讼服务中心干警闻令而动、齐心协力,有的担任社区巡逻员,有的成为集中隔离点的志愿者,积极投身防疫一线。统筹疫情防控与执法办案,积极运用网上立案、智能庭审、远程开庭、在线调解等科技手段,为当事人提供“指尖上”的诉讼服务。期间,网上审查立案327件,网上开庭案件121件,线上查控被执行人银行存款、网络资金等财产900余万元。

2023年,大祥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不断树牢人民至上的司法理念,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与加快推进智慧法院建设相结合,以高质量司法助推大祥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2月13日,绥宁县河口苗族乡禁毒办组织禁毒宣传小分队深入各村院落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推动院落会成为该乡2023年线下禁毒宣传教育主阵地。图为工作人员在院落发送宣传资料。

邵阳日报通讯员
蒋佰平 袁清艳
摄影报道

民警进校园 开讲法治课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廖诗琪 阳曙平 向慧) 2月14日上午,市公安局大祥分局翠园派出所民警、大祥区翠园小学法治副校长彭平元,给翠园小学全体师生带来了一堂丰富实用的法治课。

彭平元为师生们进行了普法专题讲座,分别从学校的安全管理、尊重未成年人人格尊严、预防性侵害等方面,通过引用相关法律条文以及典型案例进行宣讲教育,进一步增强师生们的法治观念。彭平元语言亲切,为同学们讲解如何远离校

园暴力、不沉迷网络,同时就如何防止校园意外伤害发生、抵制不良风气侵袭等进行阐述,并指导师生如何避险和求救,积极引导未成年学生树立法治观念,学会用法律来保护自己。

通过专题讲座,该校学生真正认识到了成长中的自我,学习到了相关法律知识,了解到了更多的法律、安全方面的知识,提高了自我保护意识和遵守法律法规的意识。

绥宁县:三举措让农民工安“薪”返岗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肖莉君) “感谢绥宁县法律援助中心,让我们拿到了辛苦钱。”近日,来自绥宁县峡关苗族乡峡关村的李某琳和工友们,怀揣着该县法律援助中心从深圳某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追回的工程欠款108609元,来到该县法律援助中心表达谢意。不久后,他们又将踏上外出务工的路。

近年来,绥宁县法律援助中心立足本职岗位,以为民办实事为宗旨,聚焦群众社会普遍关心的农民工讨薪难问题,通过宣传入脑、聚焦企业、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三项举措,解决了一批又一批农民工讨薪难的问题。

宣传入脑,提高农民工防范意识。绥宁县司法局官方抖音制作了一些通俗易懂的法治情节剧,将《劳动法》《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等

一系列法律法规融入其中,寓教于短视频,让农民工们在指尖就能学到劳动保护的法律知识。同时,每逢赶集,绥宁县法律援助中心通过组织17个乡镇司法所的司法员们来到乡镇集市上,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展板、法治授课、现场解答法律咨询,发放劳动普法书籍的方式,切实提高农民工的法律意识,提升防范风险的能力。

聚焦企业,提高企业主法律意识。2022年对该县10余家民营企业进行“法治体验”。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对农民工薪水拖欠问题进行重点整治,以首违、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规定为切入点,对5起首违、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2022年5月,湖南方剑律师事务所周勇律师给全县民营企业家上法治课。通过法治体检、法律讲座、法治课等形式为企业“问诊把脉”“开具良方”,及时让企业主对农民工薪水

拖欠问题进行自查。截至去年年底,该县法律援助中心进企业开展“尊法守法 携手筑梦”公益法律服务活动12场次,为农民工提供法律咨询1000余人次,免费发放宣传资料4万余份,2022年共为该县企业进行法律知识讲座5次。

制定“三优”政策,开辟讨薪维权“绿色通道”。绥宁县法律援助中心在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时,针对农民工讨薪难问题,开辟了专门的“绿色通道”,在一楼办事大厅单独设立了“讨薪维权”窗口,采取特事特办,尽量缩减农民工排队等候时间。制定了“三优”政策,即优先受理,优先指派,优先办理。尽量简化审批手续,让农民工少跑路。同时,还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讨薪农民工指派最好的法律援助律师,加强与法院业务对接,为其在最短的时间办理法律援助服务。